

证券代码：300654

证券简称：世纪天鸿

公告编号：2019-061

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巴学芳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7,153,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1087%）的股东巴学芳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5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12%）。

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巴学芳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巴学芳	7,153,500	5.108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巴学芳女士的减持计划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5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071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拟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公司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标准应作相应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巴学芳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着明确认识及信心，锁定期满后将在一定时间内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如确需减持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1）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2）若本人在公司上市后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自本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总数将不超过本人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0%。如根据本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需延长股份锁定期的，上述期限相应顺延；（3）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时，应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法进行公告。

若本人在 6 个月内减持过公司股票，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购买的公司股票 6 个月内不减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巴学芳女士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巴学芳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

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巴学芳女士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督促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巴学芳女士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巴学芳女士将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四、备查文件

巴学芳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世纪天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6 日